

A photograph of several white wind turbines on a grassy hillside under a clear blue sky. The turbines are arranged in a line across the horizon.

聚合点滴 创生无限

Converging ideas for unbounded innovation

节能风电 601016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时间：2022 年 1 月 5 日下午 14:00

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42 号

节能大厦 12 层会议室

出席人员：公司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及见证律师等。

会议主持人：刘 斌 董事长

会议记录人：李欣欣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宣读本次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宣布现场会议股东到会情况；**

二、宣读议案：

1.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与中节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署〈中节能保理云单系统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请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由已办理发言或提问登记手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照发言登记的先后顺序发言或提问，在上述人员发言或提问完毕后，经会议主持人同意，其他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方可发言或提问）；

四、请股东推选 2 名股东代表作为计票人；请监事会推选一名监事，与现场律师共同作为监票人；

五、现场投票表决；

六、现场计票，宣读现场投票结果；

七、现场会议暂时休会，将现场投票结果传送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待上海证券交易所反馈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及现场投票的合并投票结果；

八、休会结束，主持人宣读合并投票结果；

九、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签署会议决议、会议记录。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正常秩序，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议事规则：

一、董事会指定公司证券事务部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有权出席本次大会的对象为截止 2021 年 12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股票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及其代理人。上述人员应该按照公司股东大会通知的要求办理会议登记。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在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前终止登记。当会议登记终止后，未登记的股东不能参加投票表决。

五、本次股东大会安排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二十分钟，股东在大会上要求发言，需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发言顺序根据登记次

序确定。发言内容应围绕大会的主要议案。每位股东的发言时间不超过五分钟。

六、公司董事长指定有关人员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回答每个问题的时间不超过五分钟。

七、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表决只能在“同意”、“反对”、“弃权”三栏中任选一栏划上“√”，不填或多填按弃权处理。

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

八、现场投票表决前，请股东推选 2 名股东代表作为计票人；请监事会推选一名监事，与现场律师共同作为监票人。

九、投票结束后，在现场律师的见证和监票人的监督下，由公司证券事务部工作人员协助计票人统计投票结果，并将该结果（在网络投票结束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传。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合并结果做出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需由出席会议的股东（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议案一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积极筹措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所需资金，不断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公司拟与下属全资子公司中节能风力发电（新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风电”）作为联合承租人，以新疆风电运营的托里一期至五期风电项目部分固定资产作为租赁物，采取售后回租方式与中节能（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租赁利率约3.00%-4.00%（以合同签订为准），手续费不超过融资总额的0.6%，融资期限五年，在租赁期内逐年分期偿还。

鉴于公司与天津租赁同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节能”）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

露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102），现将该事项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5日

议案二

关于与中节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署 《中节能保理云单系统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与控股股东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节能”）间接控制的中节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保理”）签署《中节能保理云单系统金融服务协议》（以下简称《金融服务协议》），由中节能保理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供应链金融服务。《金融服务协议》项下，公司拟向中节能保理申请保理融资额度人民币 1 亿元，用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活动。额度有效期自《金融服务协议》签署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鉴于公司与中节能保理同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节能”）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

露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102），现将该事项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5日